

雲林縣政府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行法一字第1122911359A號
附件：



修正「雲林縣斗南鎮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虎尾鎮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西螺鎮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北港鎮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古坑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大埤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崙背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麥寮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臺西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元長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四湖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口湖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水林鄉衛生所編制表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一月一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雲林縣斗南鎮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虎尾鎮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西螺鎮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北港鎮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古坑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大埤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崙背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麥寮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臺西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元長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四湖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口湖鄉衛生所編制表」、「雲林縣水林鄉衛生所編制表」

縣長張麗善